

108 學年度各系所、學位學程辦理逕修讀博士班甄選事項與時程

系所名稱	聯絡人	預研究生名額	申請時程	徵選資格	應備文件	徵選方式	備註
醫學研究所博士班	夏恩瑩小姐 分機 2136 轉 23	1	1090113 至 1090227 止	<p>修業一年以上碩士班在學研究生：</p> <p>1. 碩士班第一學年兩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五分以上。</p> <p>2. 名次在該碩士班全班人數前二分之一以內。</p>	<p>1. 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</p> <p>2. 歷年成績單一份</p> <p>3. 助理教授/副教授/教授 以上二人推薦書</p> <p>4. 研究成果報告、研究計劃書、發表之論文、及參與國內外學會發表資料之佐證證明。</p> <p>5. 實驗室實作經驗證明書。</p>	<p>在學成績佔 40% 。</p> <p>面試成績佔 60%。</p>	<p>每學年逕修讀博士學位名額，以當學年度教育部核定博士班招生名額百分之四十為限，並以教務處當年度公告之名額為準。</p>
天然藥物研究所博士班	陳淑莉小姐 分機 2685	1	1090101 至 1090131 止	<p>修讀碩士學位學生，修業期間成績優異，並具研究潛力。</p> <p>符合前項規定之在學學生提出申請，需經肄業(或相關)學系、所、學院或學位學程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。</p> <p>同時獲本校兩個以上研究所錄取者，應於本校指定日期前擇一報到，並以書面聲明放棄其他所逕修讀博士學位資格。</p>	<p>1. 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</p> <p>2. 歷年成績單一份</p> <p>3. 助理教授/副教授/教授 以上二人推薦書</p> <p>4. 研究成果報告、研究計劃書、發表之論文、及參與國內外學會發表資料之佐證證明或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。</p>	<p>修業一年以上碩士班在學研究生：</p> <p>(一)認定基準：</p> <p>1. 碩士班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五分以上。</p> <p>2. 名次在該碩士班全班人數前三分之一以內</p> <p>(二)考核方法：</p> <p>1. 在學成績佔 30%</p> <p>2. 面試成績佔 60%</p> <p>3. 研究計畫佔 10%</p>	